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董事局會議召開日期 及 關於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息的說明

茲提述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8日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當中披露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本公司及其審計師的年度審核工作有所延遲，本公司計劃於2020年4月召開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會議審議2019年度經審計的年度業績，以及2019年度的年度股息派發建議(如有)。

董事局謹此宣佈，董事局將於2020年4月21日(星期二)舉行董事局會議，以考慮及通過(包括其他事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建議派發2019年的年度股息(如有)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三個月的季度業績。

本公司謹此提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誠如業績公告第2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13中披露，2019年度本公司合共支付人民幣1,881,463,000元的股息，附註13內關於2019年股息支付情況的披露乃基於本公司執行2018年的年度股息分派方案(即每10股普通股派人民幣7.5元的股息)、於2019年內支付該2018年度末期股息的情況作出。該附註13內的披露不涉及本公司2019年的年度股息分派情況。本公司將待2019年度審計工作完成後方才最終敲定2019年的年度股息派發方案。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證券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董事局通過有關2019年的年度股息的決議後適時作出披露。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20年4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葉舒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曹暉先生、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雯女士、劉京先生及屈文洲先生。